

股票代碼：6128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50號

公司電話：(04)26393103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9 - 4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 - 57
(七)關係人交易	57 - 58
(八)質押之資產	5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 6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其他	61 - 6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 - 6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3. 大陸投資資訊	70
(十四)部門資訊	70 - 71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份子公司之同期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48,618 仟元及 740,607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1%及 2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493 仟元及 6,888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0%及 1%，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5,525)仟元及 4,265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31)%及 5%。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7所述，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136,604 仟元及 139,863 仟元，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904)仟元及(1,615)仟元，係以該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嚴文筆

會計師：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八日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63,884	7	\$263,682	7	\$185,213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371	-	1,318	-	1,27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23,346	1	14,721	1	21,22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4	279,756	8	326,332	9	288,368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4及七	9,835	-	4,275	-	20,27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八	11,672	-	11,751	-	15,226	1
1310	存貨	四及六.5	357,385	10	337,142	9	328,927	10
1410	預付款項		36,219	1	35,584	1	25,56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	-	48	-	14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83,526	27	994,853	27	886,218	3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3,932	-	3,932	-	3,873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6	280	-	280	-	28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36,604	4	138,705	4	139,86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1,747,546	48	1,769,447	48	1,573,930	5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9及八	704,469	19	704,548	19	16,433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4,793	-	14,798	-	15,7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55,135	2	54,976	2	55,022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11	1,339	-	1,148	-	264,680	9
1920	存出保證金		881	-	880	-	87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	-	78	-	17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65,023	73	2,688,792	73	2,070,872	70
1xxx	資產總計		\$3,648,549	100	\$3,683,645	100	\$2,957,09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2	\$1,060,000	28	\$1,140,000	31	\$410,000	14
215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3	29,920	1	29,920	1	29,949	1
2160	應付票據		5,991	-	12,576	-	16,431	-
217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28	-	110	-	70	-
2180	應付帳款		126,975	3	106,322	3	130,598	4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27	-	166	-	-	-
2230	其他應付款		71,493	2	113,239	3	85,826	3
23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58,115	2	41,280	1	66,531	2
2322	其他流動負債		59,918	2	51,746	2	50,361	2
21xx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流動負債合計	四及六.14	19,452	1	-	-	-	-
			1,432,219	39	1,495,359	41	789,766	26
2540	非流動負債							
257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4	292,788	8	312,240	8	312,240	11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4,700	-	7,796	-	6,036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	102,474	3	102,365	3	106,271	4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340	-	340	-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9,962	11	422,741	11	424,887	15
	負債總計		1,832,181	50	1,918,100	52	1,214,653	4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6	910,887	25	910,887	25	910,887	31
3200	資本公積	六.16	240,357	7	240,357	7	240,357	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6	291,629	8	291,629	8	273,247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6	2,501	-	2,501	-	48,15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16	347,428	9	289,995	8	260,715	9
	保留盈餘合計		641,558	17	584,125	16	582,116	20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566	1	30,176	-	9,077	-
3xxx	權益總計		1,816,368	50	1,765,545	48	1,742,437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3,648,549	100	\$3,683,645	100	\$2,957,09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5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四、六、17及七	\$447,296	100	\$451,6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8及六、19	(258,008)	(58)	(259,729)	(58)
5900	營業毛利		189,288	42	191,879	42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3,225)	-	(5,549)	(1)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4,602	1	5,43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90,665	43	191,760	4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六、18及六、19	(50,587)	(11)	(49,863)	(11)
6200	管理費用	六、18及六、19	(37,314)	(8)	(35,17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六、18及六、19	(19,130)	(4)	(18,977)	(4)
	營業費用合計		(107,031)	(23)	(104,015)	(23)
6900	營業利益		83,634	20	87,745	1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0	2,563	-	2,85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0	(6,954)	(2)	8,006	2
7050	財務成本		(4,963)	(1)	(2,56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1,904)	-	(1,61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258)	(3)	6,678	2
7900	稅前淨利		72,376	17	94,423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2	(14,943)	(3)	(17,524)	(4)
8200	本期淨利		57,433	14	76,899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1及六、22	(7,964)	(2)	13,949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1及六、22	1,354	-	(2,371)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10)	(2)	11,57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823	12	\$88,477	1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7,433		\$76,89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57,433		\$76,89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0,823		\$88,477	
8720	非控制權益		-		-	
			\$50,823		\$88,477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及六、23	\$0.63		\$0.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63		\$0.8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73,247	\$48,154	\$183,816	\$(2,501)	\$1,653,960
103年第一季淨利	-	-	-	-	76,899		76,899
103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11,578	11,5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6,899	11,578	88,477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73,247	\$48,154	\$260,715	\$9,077	\$1,742,437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91,629	\$2,501	\$289,995	\$30,176	\$1,765,545
104年第一季淨利	-	-	-	-	57,433	(6,610)	57,433
104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6,610)	(6,6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433	(6,610)	50,823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91,629	\$2,501	\$347,428	\$23,566	\$1,816,36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麒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項 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72,376	\$94,423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41	\$3,015
調整項目：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311)	(5,640)
收益費損項目：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1)	(260,386)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折舊\$79及\$78)	23,212	22,075	無形資產增加	(1,143)	(458)
攤銷費用	1,145	1,32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	150
利息費用	4,963	2,5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05)	(263,319)
利息收入	(172)	(1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904	1,6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3)	(4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29,9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69)	7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29,947)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377)	119	短期借款增加	800,000	45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短期借款減少	(880,000)	(230,000)
應收票據增加	(8,625)	(5,903)	存入保證金增加	(340)	-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41,016	(18,5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0,340)	220,002
其他應收帳款減少	113	2,0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5)	4,057
存貨增加	(20,243)	(43,7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2	(24,950)
預付款項增加	(602)	(6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3,682	210,16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	2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3,884	\$185,213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34	29			
應付票據減少	(6,667)	(1,040)			
應付帳款增加	20,814	6,475			
其他應付款減少	(41,682)	(34,0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757	(7,16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109	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0,443	19,661			
收取之利息	138	77			
支付之利息	(5,027)	(2,472)			
支付之所得稅	(42)	(2,9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512	14,31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六十七年七月，主要經營業務順應經濟之發展曾多次轉變，自民國八十六年起，主要經營影印機及雷射印表機碳粉匣及感光鼓之精密齒輪等事務機器相關零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經證券主管機關之同意而完成補辦公開發行程序，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股票正式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上櫃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市場開始交易，其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50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八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 (b)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 (c)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合併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造成對子公司控制之喪失，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本公司	巨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久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買賣及土地開發業務及觀光旅館	100%	100%	100%
本公司	GPI USA, INC.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五福興貿易有限公司	印刷機、複印機、傳真機及相關耗材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GPI CO., (SAMOA) Ltd.	財務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GPI CO., (SAMOA) Ltd.	GENERAL PLASTIC INDUSTRIAL (CAMBODIA) Co., Ltd.	印表機及影印機之碳粉卡匣製造與銷售	100%	100%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久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外，餘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748,618及\$740,607，負債總額分別為\$5,493及\$6,888，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5,525)及\$4,265。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

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3~15 年
模具設備	2~ 4 年
運輸設備	5~10 年
辦公設備	3~10 年
營業器具	2~ 5 年
租賃資產	6 年
什項設備	2~10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3~3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15.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耐用年限	5~8年	9~2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22.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當期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本集團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盈餘轉增資。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係屬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合併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庫存現金	\$680	\$697	\$637
銀行存款	263, 379	262, 949	184, 107
加(減): 備抵兌換利益(損失)	(175)	36	469
合 計	<u>\$263, 884</u>	<u>\$263, 682</u>	<u>\$185, 213</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分別提供銀行存款\$7,781、\$7,195及\$9,069予銀行作為各項融資之擔保品，並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備償戶。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	\$1,371	\$1,318	\$1,274
債券	3,932	3,932	3,873
合計	<u>\$5,303</u>	<u>\$5,250</u>	<u>\$5,147</u>
流動	\$1,371	\$1,318	\$1,274
非流動	3,932	3,932	3,873
合計	<u>\$5,303</u>	<u>\$5,250</u>	<u>\$5,147</u>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淨額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應收票據	\$23,487	\$14,521	\$21,267
減：備抵呆帳	(139)	(139)	(139)
加(減)：備抵兌換利益(損失)	(2)	339	101
應收票據淨額	<u>\$23,346</u>	<u>\$14,721</u>	<u>\$21,229</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01,774	\$340,406	\$306,477
減：備抵呆帳	(17,218)	(17,218)	(17,218)
加(減)：備抵兌換利益(損失)	(1,471)	8,151	2,048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3,329)	(5,007)	(2,939)
小計	<u>279,756</u>	<u>326,332</u>	<u>288,36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83	4,130	20,051
加(減)：備抵兌換利益(損失)	(48)	145	224
小計	<u>9,835</u>	<u>4,275</u>	<u>20,275</u>
合計	<u>\$289,591</u>	<u>\$330,607</u>	<u>\$308,643</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15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1.1	\$ -	\$17,218	\$17,218
當年度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4.3.31	\$ -	\$17,218	\$17,218
103.1.1	\$ -	\$17,218	\$17,218
當年度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3.3.31	\$ -	\$17,218	\$17,218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且 未減損	15 天內	16-30 天	31-105 天	106-195 天	196 天以上	
104.3.31	\$203,022	\$55,405	\$7,629	\$20,241	\$2,840	\$454	\$289,591
103.12.31	\$241,406	\$39,836	\$18,481	\$28,933	\$1,811	\$140	\$330,607
103.3.31	\$232,034	\$46,224	\$13,594	\$15,124	\$1,249	\$418	\$308,643

5. 存貨

	104.3.31	103.12.31	103.3.31
原 料	\$86,412	\$94,170	\$89,549
物 料	103	122	70
在 製 品	31,675	26,725	43,532
製 成 品	90,508	75,971	91,451
商 品	42,522	33,025	23,570
寄 銷 品	122,985	123,949	97,575
合 計	374,205	353,962	345,747
減：備抵存貨跌價	(16,820)	(16,820)	(16,820)
淨 額	\$357,385	\$337,142	\$328,927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58,008及\$259,729，所包括之存貨相關費損及收益如下：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70)
存貨報廢損失	(8,982)	(2,366)
閒置產能損失	(913)	(1,027)
淨 額	<u>\$(9,895)</u>	<u>\$(4,763)</u>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3.31	103.12.31	103.3.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u>\$280</u>	<u>\$280</u>	<u>\$280</u>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3.31		103.12.31		103.3.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u>非上市(櫃)公司</u>						
COLOR IMAGING, INC.	<u>\$136,604</u>	38.93%	<u>\$138,705</u>	38.93%	<u>\$139,863</u>	38.93%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COLOR IMAGING, INC.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美國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集團產業鏈之相關產品銷售，本集團基於業務需求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流動資產	\$300,339	\$330,605	\$336,138
非流動資產	158,795	166,166	183,140
流動負債	85,405	109,527	54,835
非流動負債	14,550	19,131	90,921
權益	359,179	368,113	373,522
集團持股比例	38.93%	38.93%	38.93%
小計	139,828	143,306	145,412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3,224)	(4,601)	(5,549)
投資之帳面金額	136,604	138,705	139,863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113,629	\$117,14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4,892)	(4,148)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4,892)	(4,148)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36,604及\$139,863，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904)及\$(1,615)，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為依據。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1. 1~104. 3. 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營業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4. 1. 1	\$849,514	\$910,873	\$344,821	\$25,533	\$38,258	\$28,671	\$40,430	\$17,879	\$10,155	\$2,266,134
增添	-	6,571	1,477	-	164	433	4,438	175	1,468	14,726
處分	-	(1,175)	(8,692)	(10)	(584)	(668)	-	(2,718)	(7,329)	(21,176)
移轉	-	-	-	-	-	-	-	-	-	-
匯率影響數	(3,864)	(1,680)	(258)	(37)	(12)	(1)	-	(13)	-	(5,865)
104. 3. 31	\$845,650	\$914,589	\$337,348	\$25,486	\$37,826	\$28,435	\$44,868	\$15,323	\$4,294	\$2,253,819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4.1.1~104.3.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營業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4.1.1	\$-	\$141,015	\$254,602	\$9,940	\$32,784	\$22,423	\$21,809	\$14,114	\$-	\$496,687
折舊	-	11,362	6,271	799	366	1,412	2,601	322	-	23,133
處分	-	(1,174)	(8,486)	(6)	(584)	(359)	-	(2,695)	-	(13,304)
匯率影響數	-	(159)	(60)	(13)	(4)	-	-	(7)	-	(243)
104.3.31	<u>\$-</u>	<u>\$151,044</u>	<u>\$252,327</u>	<u>\$10,720</u>	<u>\$32,562</u>	<u>\$23,476</u>	<u>\$24,410</u>	<u>\$11,734</u>	<u>\$-</u>	<u>\$506,273</u>

103.1.1~103.3.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營業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3.1.1	\$631,939	\$901,223	\$320,461	\$29,286	\$36,744	\$96,320	\$38,411	\$19,957	\$134	\$2,074,475
增添	-	279	6,868	8	364	905	131	-	29	8,584
處分	-	-	(7,593)	(115)	(84)	-	-	(77)	-	(7,869)
移轉	4,451	163	2,121	-	-	345	-	-	(163)	6,917
匯率影響數	2,965	2,032	317	74	23	-	-	20	-	5,431
103.3.31	<u>\$639,355</u>	<u>\$903,697</u>	<u>\$322,174</u>	<u>\$29,253</u>	<u>\$37,047</u>	<u>\$97,570</u>	<u>\$38,542</u>	<u>\$19,900</u>	<u>\$-</u>	<u>\$2,087,538</u>

折舊及減損：

103.1.1	\$-	\$95,569	\$240,295	\$14,875	\$32,059	\$86,614	\$11,553	\$15,312	\$-	\$496,277
折舊	-	11,220	4,547	750	478	2,017	2,620	365	-	21,997
處分	-	-	(4,672)	(21)	(84)	-	-	-	-	(4,777)
匯率影響數	-	57	36	11	2	-	-	5	-	111
103.3.31	<u>\$-</u>	<u>\$106,846</u>	<u>\$240,206</u>	<u>\$15,615</u>	<u>\$32,455</u>	<u>\$88,631</u>	<u>\$14,173</u>	<u>\$15,682</u>	<u>\$-</u>	<u>\$513,608</u>

淨帳面金額：

104.3.31	<u>\$845,650</u>	<u>\$763,545</u>	<u>\$85,021</u>	<u>\$14,766</u>	<u>\$5,264</u>	<u>\$4,959</u>	<u>\$20,458</u>	<u>\$3,589</u>	<u>\$4,294</u>	<u>\$1,747,546</u>
103.12.31	<u>\$849,514</u>	<u>\$769,858</u>	<u>\$90,219</u>	<u>\$15,593</u>	<u>\$5,474</u>	<u>\$6,248</u>	<u>\$18,621</u>	<u>\$3,765</u>	<u>\$10,155</u>	<u>\$1,769,447</u>
103.3.31	<u>\$639,355</u>	<u>\$796,851</u>	<u>\$81,968</u>	<u>\$13,638</u>	<u>\$4,592</u>	<u>\$8,939</u>	<u>\$24,369</u>	<u>\$4,218</u>	<u>\$-</u>	<u>\$1,573,930</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子公司GPI Co. (SAMOA), Ltd. 前往柬埔寨國投資於當地購買土地作為興建廠房辦公室之需要，但為符合當地購買不動產之規定，係以具有柬埔寨國籍之王國印先生名義為不動產之買受人及登記名義人，為此雙方已簽訂不動產借名登記協議書，並約定其相關權利與義務。王國印先生亦已簽立放棄該土地所有權之切結書。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水電工程及結構補強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10年及15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9. 投資性不動產

104. 1. 1~104. 3. 31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4. 1. 1	\$700, 007	\$14, 962	\$714, 969
增添	-	-	-
處分	-	-	-
104. 3. 31	\$700, 007	\$14, 962	\$714, 969
折舊及減損：			
104. 1. 1	\$-	\$10, 421	\$10, 421
當年度折舊	-	79	79
減損損失	-	-	-
處分	-	-	-
104. 3. 31	\$-	\$10, 500	\$10, 500
103. 1. 1~103. 3. 31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03. 1. 1	\$11, 657	\$14, 962	\$26, 619
增添	-	-	-
處分	-	-	-
103. 3. 31	\$11, 657	\$14, 962	\$26, 619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1.1~103.3.31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3.1.1	\$-	\$10,108	\$10,108
當年度折舊	-	78	78
減損損失	-	-	-
處分	-	-	-
103.3.31	<u>\$-</u>	<u>\$10,186</u>	<u>\$10,186</u>
淨帳面金額：			
104.3.31	<u>\$700,007</u>	<u>\$4,462</u>	<u>\$704,469</u>
103.12.31	<u>\$700,007</u>	<u>\$4,541</u>	<u>\$704,548</u>
103.3.31	<u>\$11,657</u>	<u>\$4,776</u>	<u>\$16,433</u>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81	\$527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營運費用	(79)	(78)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u>\$102</u>	<u>\$449</u>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質押明細請詳合併附註八。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除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以公開標購方式取得彰化縣政府之土地，係以標購價\$688,350為公允價值外，其餘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直接資本化法，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折現率	1.36%	1.36%	1.36%
公允價值	\$17,138	\$17,138	\$17,138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104. 1. 1~104. 3. 31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成本：			
104. 1. 1	\$27,267	\$10,508	\$37,775
增添－單獨取得	1,002	141	1,143
處分	(80)	(235)	(3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	-	(5)
104. 3. 31	<u>\$28,184</u>	<u>\$10,414</u>	<u>\$38,598</u>
攤銷及減損：			
104. 1. 1	\$17,235	\$5,742	\$22,977
攤銷	981	164	1,145
處分	(80)	(235)	(3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	(2)
104. 3. 31	<u>\$18,134</u>	<u>\$5,671</u>	<u>\$23,805</u>
103. 1. 1~103. 3. 31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成本：			
103. 1. 1	\$24,410	\$9,868	\$34,278
增添－單獨取得	342	116	458
處分	-	(296)	(2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	-	11
103. 3. 31	<u>\$24,763</u>	<u>\$9,688</u>	<u>\$34,451</u>
攤銷及減損：			
103. 1. 1	\$12,604	\$5,077	\$17,681
攤銷	1,155	167	1,322
處分	-	(296)	(2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	2
103. 3. 31	<u>\$13,761</u>	<u>\$4,948</u>	<u>\$18,709</u>
淨帳面金額：			
104. 3. 31	<u>\$10,050</u>	<u>\$4,743</u>	<u>\$14,793</u>
103. 12. 31	<u>\$10,032</u>	<u>\$4,766</u>	<u>\$14,798</u>
103. 3. 31	<u>\$11,002</u>	<u>\$4,740</u>	<u>\$15,742</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101	\$103
推銷費用	\$68	\$302
管理費用	\$632	\$694
研發費用	\$344	\$223

11. 預付設備款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預付設備款及土地款	\$1,339	\$1,148	\$264,680

本公司之子公司GPI Co. (SAMOA), Ltd. 前往柬埔寨國投資，因營運所需於當地購買土地，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預付土地款為USD6,480,330。另本公司因營運所需向彰化地方法院標購位於梧棲地段土地，土地總價為\$688,288，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預付款項\$61,889。

12.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88%~1.90%	\$1,060,000	\$1,140,000	\$410,00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20,000、\$840,000及\$850,000。上列借款由本集團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13. 應付短期票券

性質	保證或承兌		利率區間(%)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機構	契約期間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104/3/24~ 104/6/22	1.188%	\$30,000	\$30,000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80)	(80)	(51)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29,920	\$29,920	\$29,949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長期借款

(1)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利率	借款期間	借款金額	擔保品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	長期擔保借款	1.75%	102/09/09-112/09/09	\$311,240	土地及建築物
司等三家授信機構	中期擔保借款	1.80%	102/10/09-107/10/09	1,000	土地及建築物
			小計	312,240	
			減：一年內到期	(19,452)	
			合計	<u>\$292,788</u>	

(2)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利率	借款期間	借款金額	擔保品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	長期擔保借款	1.75%	102/09/09-112/09/09	\$311,240	土地及建築物
司等三家授信機構	中期擔保借款	1.80%	102/10/09-107/10/09	1,000	土地及建築物
			合計	<u>\$312,240</u>	

(3)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利率	借款期間	借款金額	擔保品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	長期擔保借款	1.75%	102/09/09-112/09/09	\$311,240	土地及建築物
司等三家授信機構	中期擔保借款	1.80%	102/10/09-107/10/09	1,000	土地及建築物
			合計	<u>\$312,240</u>	

上述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523及\$3,324。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確定福利計畫之成本中分別有\$565及\$276認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確定福利計畫之成本中分別有\$546及\$260認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16.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1,47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147,000仟股，實收股本為\$910,887，每股面額10元，分為91,089仟股。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有變動。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發行溢價	\$238,523	\$238,523	\$238,523
庫藏股票交易	714	714	714
長期投資	1,120	1,120	1,120
合計	\$240,357	\$240,357	\$240,357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當期盈餘於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再依剩餘數於次期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公司得視需要，就可供分配之盈餘酌予保留不分配外，再以分配總額內提撥：

- ①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0.一。
- ②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 ③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等情形，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總額為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含)以上，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0.5元時，得不予分配。

- B.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91和\$2,793及\$5,310和\$3,057，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8,028	\$18,38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501)	(45,654)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5,048	204,950	2.80	2.25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董監事酬勞	14,080	11,314		
員工紅利－現金	24,200	19,446		
合 計	<u>\$318,855</u>	<u>\$208,438</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認列數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7. 營業收入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454,405	\$460,66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109)	(9,056)
合 計	<u>\$447,296</u>	<u>\$451,608</u>

18. 營業租賃費用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三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不超過一年	\$2,543	\$1,98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
合 計	\$2,543	\$1,988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1,430	\$37,601	\$89,031	\$53,973	\$35,103	\$89,075
勞健保費用	5,117	2,952	8,069	4,747	2,814	7,561
退休金費用	2,681	1,683	4,364	2,572	1,558	4,13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11	2,502	4,113	1,614	1,139	2,753
折舊費用	14,271	8,862	23,133	15,990	6,007	21,997
攤銷費用	101	1,044	1,145	104	1,219	1,322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租金收入	\$181	\$527
利息收入	172	117
其他收入－其他	2,210	2,209
合 計	\$2,563	\$2,853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69	\$77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3	41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402)	8,021
什項支出	(174)	(133)
合 計	\$(6,954)	\$8,006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7,964)</u>	<u>\$ -</u>	<u>\$(7,964)</u>	<u>\$1,354</u>	<u>\$(6,610)</u>
合 計	<u>\$(7,964)</u>	<u>\$ -</u>	<u>\$(7,964)</u>	<u>\$1,354</u>	<u>\$(6,610)</u>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3,949</u>	<u>\$ -</u>	<u>\$13,949</u>	<u>\$(2,371)</u>	<u>\$11,578</u>
合 計	<u>\$13,949</u>	<u>\$ -</u>	<u>\$13,949</u>	<u>\$(2,371)</u>	<u>\$11,578</u>

22. 所得稅

(1)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6,844	\$20,188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901)	(2,664)
所得稅費用	<u>\$14,943</u>	<u>\$17,524</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54)	\$2,37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54)	\$2,371

(2)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3.31	103.12.31	103.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29,468	\$129,468	\$83,17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0.77%及20.48%。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3)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我國境內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久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巨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57,433	\$76,89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1,089	91,089
基本每股盈餘(元)	0.63 元	0.84 元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57,433	\$76,89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57,433	\$76,89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1,089	91,089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仟股)	132	14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91,221	91,236
稀釋每股盈餘(元)	0.63 元	0.84 元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4,193	\$26,680
其他關係人	378	-
合 計	\$24,571	\$26,680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銷貨交易條件為T/T60天、120天或150天，主要為120天。季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258	\$2,895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T/T30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9,883	\$4,130	\$20,051
加(減)：備抵兌換利益(損失)	(48)	145	224
淨 額	\$9,835	\$4,275	\$20,275

4.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8	\$110	\$70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	\$226	\$-
其他關係人	311	12	-
加(減)：備抵兌換損失(利益)	16	(72)	-
淨額	\$327	\$166	\$-

6.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8,822	\$6,697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固定資產：			
土地	\$480, 353	\$480, 353	\$480, 353
建築物－未折減餘額	624, 850	626, 895	677, 508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697, 561	697, 561	9, 211
建築物－未折減餘額	27	30	37
其他應收款－備償戶	7, 781	7, 195	9, 069
合 計	<u>\$1, 810, 572</u>	<u>\$1, 812, 034</u>	<u>\$1, 176, 17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子公司久福興業(股)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簽訂尚未完工交易工程重大合約明細如下：

(A)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 (未稅)	截至 104. 3. 31 止 已支付價款	本公司收取之 履約保證票據
巨達室內裝潢設計工程行	宴會廳細部裝修工程	\$4, 809, 524	\$3, 855, 759	\$-
宏義冷凍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宴會廳空調工程	1, 761, 905	1, 428, 571	-

(B)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 (未稅)	截至 103. 12. 31 日止 已支付價款(註)	本公司收取之 履約保證票據
巨達室內裝潢設計工程行	宴會廳細部裝修工程	\$4, 809, 524	\$-	\$-
巨達室內裝潢設計工程行	宴會廳裝修工程	1, 498, 810	1, 498, 810	-
高傳真視聽家電行	宴會廳音響設備工程	2, 380, 952	714, 286	-
宏義冷凍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宴會廳空調工程	1, 761, 905	-	-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	截至103.3.31止	本公司收取
		款(未稅)	已支付價款	之履約保證 票據
全興營造有限公司	上福台中港酒店新建工程	\$313,283	\$263,330	\$ -

2.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為新台幣\$11,284仟元。

3.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五日，日本CANON Inc. 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Color Imaging Inc. 在美國喬治亞州法院提出碳粉卡匣侵權訴訟，經本公司管理當局和美國專利律師對其訴訟內容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並未侵犯CANON Inc. 在美國碳粉卡匣之專利權，初步判定為濫用專利權行商業干擾之行為。依美國專利訴訟法規定，本公司應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五日前初步回應其訴訟內容，且向法院提出對CANON Inc. 反訴，本公司兩位相關證人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日至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至美國完成口頭採證；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六日舉行馬克曼聽證會，特別專家之報告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九日，法官對馬克曼聽證會下正式命令，採信特別專家的報告結果，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日提出初步判決要求，依據訴訟程序，法官應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做出初步判決，截至財務報告日止，該訴訟案件尚在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5,303	\$5,250	\$5,147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0	280	2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6,604	138,705	139,863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63,204	262,985	184,576
應收票據及款項	312,937	345,328	329,872
其他應收款項	11,672	11,751	15,226

金融負債

	104. 3. 31	103. 12. 31	103. 3.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60,000	\$1,140,000	\$41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20	29,920	29,949
應付款項	133,321	119,174	147,099
其他應付款	71,493	113,239	85,82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12,240	312,240	312,240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885及\$2,608。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

本集團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點，對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72及\$722。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4%、37%及52%，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 3. 31					
短期借款	\$1,060,000	\$-	\$-	\$-	\$1,06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20	-	-	-	29,920
應付款項	133,321	-	-	-	133,321
其他應付款	71,493	-	-	-	71,493
長期借款	24,818	86,640	84,889	136,996	333,343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12.31					
短期借款	\$1,140,000	\$-	\$-	\$-	\$1,14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20	-	-	-	29,920
應付款項	119,174	-	-	-	119,174
其他應付款	113,239	-	-	-	113,239
長期借款	18,386	129,261	83,758	106,092	337,497
103.3.31					
短期借款	\$410,000	\$-	\$-	\$-	\$41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49	-	-	-	29,949
應付款項	147,099	-	-	-	147,099
其他應付款	85,826	-	-	-	85,826
長期借款	5,465	71,631	86,154	178,346	341,596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371	\$-	\$-	\$1,371
債券	3,932	-	-	3,932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318	\$-	\$-	\$1,318
債券	3,932	-	-	3,932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274	\$-	\$-	\$1,274
債券	3,873	-	-	3,87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第一季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4.3.31			103.12.31			103.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723	31.2500	\$428,844	\$15,648	31.6000	\$494,477	\$10,345	30.4200	\$314,701
歐元	482	33.4500	16,123	566	38.2700	21,661	472	41.7300	19,684
人民幣	1,267	5.0190	6,359	1,425	5.0670	7,220	1,333	4.8750	6,49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91	31.2500	\$40,344	\$599	31.6000	\$18,928	\$647	30.4200	\$19,667
人民幣	57	5.0190	286	-	-	-	159	4.8750	774

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7,402)及\$8,021。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PLASTIC INDUSTRIAL (CAMBODIA)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40,000	\$140,000	\$ -	1.377%	關係人資金融通	無	營運週轉	\$ -	無	無	\$181,637	\$726,547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註 2：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

註 3：已併入合併報表。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明細如下：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 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 比例	市價/淨值	
上福全球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富達太平洋組合型基金	無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46.18	\$1,058		\$1,058	
	兆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無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0,000.00	313		313	
			合 計		\$1,371		\$1,371	
	<u>股 票</u>							
	綠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8,039.00	\$280	1.678%	\$280	市價係依其 股權淨值x 持股比例
	<u>債 券</u>							
	台中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32		\$3,93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巨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大智 路二段 370 巷 34 號	一般投資業	\$207,000	\$207,000	20,700,000 股	100%	\$138,627	\$(1,903)	\$(2,423)	註 2、 註 3、註 4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久福興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大智 路二段 388 號	不動產買 賣、土地開發 業務及觀光 旅館	\$700,000	\$700,000	70,000,000 股	100%	\$487,050	\$(11,457)	\$(11,457)	註 4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PI USA, INC.	1105 Ascott Valley Dr Duluth, GA 30097	一般進出口 貿易業務	\$343	\$343	10,000 股	100%	\$(5,252) (註 1)	\$125	\$54	註 3、 註 4
上福全球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PI Co. (SAMOA),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財務投資業 務	\$579,634	\$579,634	19,500,000 股	100%	\$552,108	\$(4,379)	\$(4,471)	註 2、 註 3、註 4
巨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COLOR IMAGING, INC.	4350 Peachtree Industrial Blvd. Suite 100, Norcross, Georgia 30071	碳粉及碳粉 匣製造及銷 售	USD6,075,000	USD6,075,000	4,500,000 股	38.93%	\$139,828	USD(155,417)	已併子公司 處理	
GPI Co. (SAMOA), Ltd.	GENERAL PLASTIC INDUSTRIAL (CAMBODIA) Co., LTD	Phum Prey La gnor, Sagkat Chom Chao, Khan Dangkor Phnom Penh	印表機及影 印機之碳粉 卡匣製造與 銷售	USD3,540,000	USD3,540,000	3,540 股	100%	USD2,222,206	USD(65,192)	已併子公司 處理	註 4

註1：GPI USA, INC. 之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為\$5,814，因調整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致本公司對其長期投資帳面價值產生貸餘，故暫不擬將貸餘金額轉列至其他負債。

註2：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已包含該等公司認列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3：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係已包含該等公司因順逆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註4：已合併沖銷。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對大陸轉投資之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 經營之影響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福全球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五福興 貿易有限公 司	印刷機、複印機、傳 真機及相關耗材批發 及進出口業務	\$20,954 (USD690,000)	直接投資大 陸公司	\$20,954 (USD690,000)	\$-	\$-	\$20,954 (USD690,000)	\$(2,368)	100%	\$(2,429) (註一)	\$5,48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20,954 (USD690 仟元)	\$20,954 (USD690 仟元)	\$1,089,821

註一：以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且包含順逆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註二：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重大交易：無。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事務機器耗材營運部門：負責影印機卡匣、印表機卡匣、感光鼓齒輪等事務機器耗材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營運事項。
2. 觀光旅館營運部門：負責商旅相關之住宿、餐飲等營運。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

	事務機器 耗材部門	觀光旅館部門	調整與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10,711	\$36,585	\$-	\$447,296
部門間收入	-	350	(350) ¹	-
收入合計	\$410,711	\$36,935	\$(350)	\$447,296
部門損益	\$83,833	\$(11,457)	\$-	\$72,376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

	事務機器 耗材部門	觀光旅館部門	調整與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24,384	\$27,224	\$-	\$451,608
部門間收入	-	169	(169) ¹	-
收入合計	\$424,384	\$27,393	\$(169)	\$451,608
部門損益	\$108,123	\$(13,700)	\$-	\$94,423

¹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事務機器 耗材部門	觀光旅館部門	調整與銷除	合計
104.3.31部門資產	\$2,818,453	\$830,116	\$(20)	\$3,648,549
103.12.31部門資產	\$2,830,859	\$852,790	\$(4)	\$3,683,645
103.3.31部門資產	\$2,065,677	\$891,429	\$(16)	\$2,957,090

營運部門負債：

	事務機器 耗材部門	觀光旅館部門	調整與銷除	合計
104.3.31 部門負債	\$1,489,156	\$343,045	\$(20)	\$1,832,181
103.12.31 部門負債	\$1,563,817	\$354,283	\$-	\$1,918,100
103.3.31 部門負債	\$864,029	\$350,624	\$-	\$1,214,653